

附件 2:

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

各级农业农村部门:

我单位郑重承诺: 此次申报 2022 年梅州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市级示范社资格认定(监测)所提交的所有申报材料均真实、可靠、合法, 如有虚假、伪造行为, 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,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承诺!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:

申报单位(公章):

年 月 日